



1954年以“民办公助”形式修建的西门码头

1957年做县北街前的百货大楼，是当时县城唯一的百货供应商，70至80年代末是县百货公司的重要商品批发、零售点。

地名记忆

从西门下到十字街

胡丽霞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做县县城最热闹的西门下街。

我的童年是在做县县城的西门下度过的，那时候母亲的工作单位从百花场搬到了西门下谭家码头边上。

谭家码头是当时的主要交通要道，每天船只运载着货物南来北往，很是热闹，要过河去对岸也只能坐渡船。后来在涑水河上建了一座大桥，大大方便了两岸的老百姓，这座桥也是那时通往茶陵和炎陵的必经之路。

涑水河的水非常漂亮，可以看到小鱼儿在水里游来游去，看到河里的小石头可以抓到很多的小乌龟和螃蟹，到了夜晚我们就在沙滩上挖乌龟蛋回来煮着吃。当时没有自来水，当地居民的生活用水都是靠河水，大清早女人们拿着棒槌在河边洗衣服，边洗着衣服边东家长李家短地聊天，洗完一头挑着衣服一头挑着水回去煮早饭。双职工家庭的话，大人们白天上班，家里挑水的任务就交给了孩子们，到了夏天的时候男孩子们借口去河边挑水，把桶子丢在岸上，跳进河里游泳、打水仗，一玩就是一个下午，到下班后大人们拿着条刷子到河边找人，才把各家孩子拎回家。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西门下是非常热闹的，修理店、饮食店、理发店之类的店铺应有尽有。店铺的门窗全都是木板做的，每天早晚都能听见店员上下门板的声音。店铺之外，还有不少国营单位，像航远公司、农副产品公司、肉食公司等。我母亲在肉食公司工作，当时是计划经济，物质匮乏，什么都得凭票，生意红火得不得了，每天清早买肉都要排长队。县里唯一的一座戏院也在西门下，虽然每天演的只是那几出革命样板戏，但仍然天天客满。每当母亲告诉我们有看戏的时候，我便早早地吃完饭洗好澡在剧院大门口候着，

剧院里的几个演员就像现在的明星一样被膜拜着，偶尔在街上遇到都要激动半天。

西门下只有一所名为教师附小的小学，又叫立新小学，西门下的孩子几乎都是那里毕业的，当时学校里师范毕业的老师们并不多，大部分是附近村里的一些民办老师，他们不会讲普通话，更不懂拼音，以至于我现在讲普通话也分不清平翘舌。我的小学同学大部分都是百花场和胡家底下的农家子弟，读书出来的并不太多，几乎都在家务农，改革开放后，县城大发展，城市规模扩展，这帮城郊的同学很多都靠卖地皮发了财。

到了七十年代中期，父亲所在单位分给他两间大房子，我们全家也就从西门下搬到了商业局去住。商业局就在县城中心的十字街，院子非常大，住了很多户人家。老辈人说这个院子是新中国成立前城里最大的地主尹四胖子家的大庄园，院子里有假山、花园、池塘和亭子，非常漂亮和幽静。池塘里有荷花，荷花上有很多蜻蜓飞来飞去，夏天的时候常常停电，男孩子们便在池塘边捉迷藏玩，碰到女孩子路过的时候故意装神弄鬼，吓得女孩子们哇哇大叫，大人们则坐在亭子里乘凉、拉家常，生活就这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过着。

院里还有一个很大的礼堂，可以容纳近千人，县里的大会经常在里面召开。管理礼堂的人叫刘子建，喜欢喝酒，每天喝得醉醺醺的，但他懂得一点音乐，除了播放花鼓戏和湘剧之外还放些民歌，久而久之我便跟着广播学会了很多民歌和花鼓调，这是我的音乐启蒙。我们就住在礼堂后面的这一排房子，邻居都是父亲单位的同事，还有几户是南下干部，我现在还记

得安怀忠伯伯他们一家。安伯伯家两口子是从山西南下的，他爱人是地道的北方女子，人长得高大，说话嗓门也大，而且抽烟，烟瘾还大，一支接一支不停，那时经济条件不允许经常买烟抽，于是她家小孩经常帮她做手工卷烟。他们不太喜欢吃大米，经常吃面食、熬小米粥，我第一次知道世界上除了大米还有小米这个粮食。小米熬出来的粥金黄透亮，那咕嘟咕嘟的熬粥声至今还在我耳边回响。还记得隔壁的易淑姬阿姨一家，阿姨是军属，爱人在东北当兵，家中只有母亲和她带着三个小孩子生活，我们叫她母亲阿红阿婆，阿婆非常能干，做的饭菜特别好吃，后来她爱人转业到湘潭，他们全家也就跟着去了湘潭，如今过去了几十年，也不知道他们还好不好。

大院外面就是十字街，饮食店炒菜的香味常常飘过半条街到家里来，惹得我们不停吞口水。我们小时候最盼望生病了，一生病父亲就会花一毛两分钱从饮食店买回一碗铺满了肉丝的面条给我们吃，热腾腾的，味道好极了。县里唯一的一个农贸市场也在边上，每天早晨早市，熙熙攘攘，好不热闹，有很多好吃的，记忆最深的是吃西瓜，我们从父母处要一毛钱，然后三姊妹一身臭汗地蹲在箩筐前啃着西瓜，西瓜的甜味让我回味了几十年。

后来，经济飞速发展，大院让房地产开发商买下了很多商品房，院里的人都搬走了，我们家也建了私房搬走了。昔日的西门下和十字街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到处高楼林立，那种宁静和从容不见了，剩下的只有匆忙和浮躁。每次回家路过十字街的时候，脑海里全是儿时的回忆，几十年的风风兼程仿佛一闪而过，我还是那个心无旁骛、快乐无比的逐梦少年！



上世纪80年代的做县城区

旧事

地瓜叶儿香

吕艳朋

夜晚，灯火辉煌之中，我在外面的饭馆里偶然看到了“蒜香地瓜叶”这道菜，那菜名如同一把钥匙，打开了我对老家的记忆之门。

在那个纯朴的乡村里，家家户户都会种地瓜。每当春天，地瓜叶就像绿色的地毯般铺满田间。小时候，母亲经常摘取这些鲜嫩的地瓜叶，为我们烹饪出各种美味。有时是蒸着，有时是爆炒，那些熟悉的味道成了我童年不可或缺的记忆。

我记得，有一段时间，我们几乎餐餐都吃地瓜叶。小妹妹总是嘟囔着：“又是地瓜叶，我都吃腻了！”而母亲总是笑眯眯地说：“过了这个季节，就没有这么新鲜的了。”那时候，集市上并没有卖地瓜叶的，大家都是从地里摘。每当邻居家有地瓜收获时，我们总会去地里摘一些鲜嫩的叶子，而这一切都是如此自然

而和谐。

而在那些悠长的夏日午后，我们会到地里捉蛴螬和蝴蝶，那一望无际的地瓜田仿佛成了我们的乐园。地瓜花其实并不多见，淡紫色的花朵在绿叶中显得格外娇嫩。我常常想，那些花儿一定很幸福，有那么多绿叶为它们做伴。

当然，最让我难忘的还是地瓜本身。放学后，我们会去地里挖几个熟透的地瓜，用土块儿垒起一个小灶，烤着吃。那香甜的味道，直到现在都让我回味无穷。

如今，在这繁华的城市里，这道蒜香地瓜叶竟成了饭店里的高档菜品。我点了一盘，却发现它并不如记忆中的味道。或许是因为食材的新鲜度、烹饪的手法或是环境的不同，它失去了那种原始的美味。但即便如此，当我夹起那片地瓜叶时，脑海中依然浮现出那些美好的童年时光。

光。

每当我回到老家，总会去地里走走，看看那些熟悉的地瓜田。而每次站在那片绿油油的地田间，我都能感受到一种回归自然、与大地亲近的美好。

我想，或许我们真正怀念的不仅仅是地瓜叶的味道，更是那份简单而纯粹的生活方式。在那个没有过多物质追求的年代，大自然为我们提供了最天然的美味。而如今，尽管我们可以在市场上买到各种食材，但那种与大自然的亲密接触和互动却变得越来越稀少。

如今的我已远离故乡，但在心底深处，那份对故乡、对大自然的情感依然如初。而每当我想起那片地瓜田和那些美好的日子时，都会不由自主地微笑。因为那里不仅有我逝去的童年时光，更有我一生中珍贵的回忆。

记事本

外公的酒缸

南山采菊

一米来高，上粗下细。粗，双手抱不过来；细，直径不足八寸。当然是圆形，暗黑颜色，土陶烧成，搁杂物房高高的木窗下。明暗之间，以为是硕大倒立的葫芦，转瞬又觉得是戴帽蹲地着厚棉衣双手挽袖的老汉。这，就是外公的酒缸。

酒缸装的是米酒。稻米淘洗干净了，铁锅里煮得半熟，竹勺捞起，入大铁鼎蒸。底下火舌乱穿，鼎上蒸气袅袅。饭熟，搁篾箕箕里。凉透了，拌植物酒药，再装入用来发酵的缸子。缸子置于蔑箩。冬天，箩里垫了谷糠，缸子裹了旧棉衣；夏天，几件旧衫烂衣稍作包装就行。封口缸盖上照例放了一把镰刀，防邪怪作祟。十来日，有酒香扑鼻，揭开缸盖，中间着意留下的圆形凹槽里溢满了黏稠沁甜的酒糊，就知道这酒该熟了。

酿酒工具简陋，过程简单。其间火力的大细、冷却锅里换水的频率等细节则要完全把握好，不然就会功败垂成。忙这些的当然是外婆，但外公自认为是把关人，平日并不多言的他少不了发号施令和反复提醒。其实多余，外婆只是习惯和默认而已。一看外婆盈盈的笑容，我们什么都明白。

蒸出来的二道酒，叫二酒，用来烧菜，头道酒让外公倒进了那酒缸。接二连三，约三十斤酒，它都不在乎。同时放进去的还有自种的浸酒的黑豆子。豆子漆黑发光，别着瘦瘦小小的一粒，却是黑豆中的珍品、上品。微火炒至七成熟，布袋装了，扔缸里，再摆些冰糖，裹有细沙的棉布袋缸口一压，死浸。浸两三个月，提起布袋，一股子香气汩汩冒出，小竹筒做成的舀酒勺一探，提上来的，微黄透明，稠而不淡，似油非油，似蜜非蜜，真以为是玉液。吮一口，顷刻做了神仙。

自酿自制的黑豆米酒，就这样让外公一生沉迷。年年月月，如法炮制，从不更改。

外公一日三餐离不开酒，但从不贪杯，喝的是养身酒。他说，酒可养人，也可伤人，看你怎么喝。早上，先来一杯再吃饭，中午两杯，晚上就着下酒菜，来个两三杯，米饭就省了。杯子并不大，也就能装一两酒。若论酒量，一顿一斤，也是不在话下的。下酒菜也简单，对付着吃得最多的是黄豆，春秋种收，一年四季都有得嚼的。还有就是春天的蚕豆，夏日的豌豆。到了秋季，收获的红薯切成薯丝焙干，擦成薯皮炒熟，薯粉加工成了粉丝粉皮，一个长冬至翌年初春的全部贮存都解决了。其他时令蔬菜，只要能上桌，都可下酒。自留地里的蔬菜总比别人家长得旺，责任土上的红薯，人家一年一季，他作两季，收了红薯又种秋薯。萝卜、豆角、刀豆、香瓜吃不完，晒成干。南瓜可做饼。茄子、苦瓜腌了盐，滚水锅里焯过，搁五香粉焙干，硬是让外婆做成了清香可口的小吃。外公一年四季都在田间和菜园忙碌，起早贪黑，可不是只为了弄足下酒的。他菜园七个，一家子生计如一副重担压在肩上，常生刺刺痛。喝上两杯，提气，解乏，舒心。

外公的酒缸几乎没有空着的时候。正月初二，他的六个女婿都带了孩子来拜年，到了初三，善饮的舅舅也从丈母娘家回来了，这时的酒才叫喝得痛快。大碗喝酒，大块吃肉，推杯换盏，不醉不休。新年欢乐气氛之中，许多令人感动和回味的部分，竟然源自那口静默的酒缸。大女婿二女婿三女婿（我爹），总能陪他喝到尽兴。三个小的，不胜酒力，常让他微词累累。后来，经他慢慢“用心”培养，原本滴酒不沾的人竟也可以与他相对自由。当然，空缸是不会的，见底又添，早有预备。

外公已然喝到微醺，瓜皮帽下既方又圆的脸盘上，微微泛有红光，此时，平日寡言的他话就多了，开始“讲古”，也就是他的“那本经”。见我们小孩子围在身边，仰着头听，他竟绘声绘色，高潮处手舞足蹈起来也不一定。于是，我们便知晓他是十八岁辍学壮丁从异乡逃到我们桐梓坪的。事实上，他那时已经被两个乡丁各抓住一条膀子，拎了衣领，走在送往乡公所的路上。他用老实顺从麻痹人。临近放河，猛地一挣，双手同甩，乡丁倒地，他飞也似的躲进河畔芦苇丛，沿江逃脱，一路向南，来到我们村，从此开始了打工生涯。打拼数年，渐渐在村里立住了脚。他念念不忘的人是个官僚地主，此人在旧社会曾官至长沙警备区司令，被国民党授过少将军衔。此人一回老家，点名外公给他抬轿子。轿里人高大壮硕，外公和搭档两个总能健步如飞。到了客人家，坐轿人招呼着抬轿人一同落座，坐上宾相待，家家都来得不得半点轻慢。后来，那人又用个心计，做媒，让外公娶了我外婆做了婆娘……当时，我惊讶于外公近乎传奇的经历，也惊讶于他麻木混沌的阶级觉悟，更惊讶于他可以将于平日从不流露的热情、率直和天真可爱如此地表露无遗！

物什之中，酒缸自然是外公比较亲近的，性情上，他也如酒缸一样沉默。两道剑眉之下，目光犀利，似可直探人之心肺，外表并不起眼，内里大有乾坤。外公就是一口酒缸。

酒缸如同一个老伙计，几十年一直陪伴着外公。如今，外公过世已经二十余年，酒缸仍在。外公九十三岁时无疾而终，走时，须发没几根是白的，满口牙齿脆生生地仍在。



千金药业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协办

2024年1月10日
星期三
责任编辑:郭亮
美术编辑:王玺
校对:马晴春

真情

外婆的第一条朋友圈

张瀚丹

“你妈今天过生日，我想在朋友圈发一条祝福，怎么发？”一天早上八点多，外婆突然给我发了微信。外婆已经七十多岁了，还惦记着要学习怎么发朋友圈，可真潮！

我马上按照步骤依次截图，再把要点用红圈标出，快速整理好流程发给她：“外婆，你按顺序点击标出来的地方，就可以了。”外婆的页面上马上显示着“对方正在输入”，过了好几分钟，她发来了一句：“弄不来，外婆太笨了。”看到外婆这么说，我的心顿时一酸，她年纪大了眼睛看不清，打字也不大灵活。我可以想象她正戴着老花镜眯着眼睛凑近手机，用手指不熟练地戳着屏幕，看着从未接触过的画面，迷糊地皱起眉头。

我决定再把发朋友圈的流程教外婆一遍，这次我不再一次性地发图给她，而是一步一步地告诉她方法。每到一个新的界面，我就问她：“找到了吗？点好了吗？”外婆也会一一给我回应。我们就这样慢慢地适应着对方的速度，就像外婆小时候教我织围巾一样，谁也不催谁，一步步地尝试着。当我以为外婆已经明白了的时候，她又问道：“我会发照片了，就是不知道怎么发文字。”这一刻我意识到对年轻人来说简单摸索就会的内容，但对于长辈们而言却会遇到很多磕磕绊绊。

于是，我又改变了策略，拍了个慢速视频发给她。外婆很长一段时没有回我，我时不时地留意着手机，大概半个多小时后，外婆的消息终于来了：“大功告成！你妈单独的照片我找不到，干脆就发上你们娘俩的。”

“外婆你真棒啊，学得这么快！”我很快回复，第一时间点了她的朋友圈。上面显示的照片是我毕业后刚到博物馆工作时，外婆为我们拍摄的。那天妈妈带着外婆和外公来单位看我，我领着他们参观完展览，午休时大家一起到附近的咖啡厅小坐。我用刚领了没多久的工资请长辈们喝咖啡，一家子其乐融融，外婆给我和妈妈拍了这张合照。照片里我们笑得开怀，我扬着嘴角笑得大大咧咧，妈妈的笑容优雅又含蓄。照片下面的第一条评论是外婆的祝福：祝女儿生日快（乐）！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看到外婆的话我哭笑不得，她还是没学会直接将文字、图片一起发送，而是另辟蹊径发了评论。我看着照片一时出神，外婆的消息又跳了出来：“刚刚外婆激动得漏下了一个字。”没关系，这已经很好啦！外婆，你发的照片里我笑得有点憨，还是妈妈照得标致。“你不会是一个漂亮又聪明的小公主。”

亲戚朋友们陆续给外婆的第一条朋友圈点赞、评论，很是热闹。我暗自留意着还没有妈妈的留言，她今天上班大概是还没看到。等到晚上妈妈回家庆祝生日时，我才把这个外婆准备的惊喜告诉了她。妈妈连忙给外婆打了好久电话，晚上十点多夜深人静时，外婆的朋友圈终于显示了妈妈的回复：女儿的生日也是妈妈的受难日，感恩母亲的养育之恩，祝您幸福安康！

这份祝福留在了外婆的朋友圈，也一直置顶在我们的心里。